

## 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17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 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由于 2017 年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确保公司资金正常流转，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到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向股东王志新借款总计 45,035,308.32 元，期间向股东王志新归还借款总计 25,051,118.32 元，2017 年期初结余股东王志新借款 23,922,013.10 元，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接受股东王志新借款余额总计 43,906,203.10 元。公司接受股东王志新的借款为无息借款，并可根据公司实际资金状况决定还款时间及金额。

#### （二） 关联方关系概述

王志新为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现任董事。

#### （三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回避情况：关联董事王志新及李伟群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根据公司《章程》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规定，该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该关联交易不需经有关部门批准。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 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
王志新	湖南省邵阳市双清区 市煤矿机械厂集体宿舍 1 号	自然人

### （二）关联关系

王志新为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现任董事。

## 三、协议借款的主要内容

由于 2017 年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，为确保公司资金正常流转，公司接受股东王志新的借款为无息借款，并可根据公司实际资金状况决定还款时间及金额。

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

业行为，遵循有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定价公允合理；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，有利于关联双方充分实现资源互补，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，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。

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为日常性关联交易，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，必要的。公司接受关联方借款的事项，是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，不仅可以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，也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。

### 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、公平自愿、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，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三泰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5日